

教育部职业院校教育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关于开展 2026 年度教育教学改革课题 (中文与文化类专项) 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经研究并报上级业务主管单位批准,现发布教育部职业院校教育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2026 年度教育教学改革课题申报通知,此次为中文与文化类专项,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机构

组织单位:教育部职业院校教育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承办单位:教育部职业院校教育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中文专委会

北京语言文字工作协会

课题管理:北京语言文字工作协会学校语言文化建设专业委员会

二、选题要求

1. 2026 年度课题共分为二十个研究方向,详见选题指南。可依据选题指南自拟题目。

2. 课题类别包括以下两种,分别为重点课题和一般课题。必要时根据工作需要设立委托课题。

(1) 重点课题以课题研究方向为依据,可自行设计课题名称和研究内容,研究内容应具有创新性,取得的研究成果应具有较高理论价值或实践价值。

(2) 一般课题的申请者可根据自己的研究方向和研究基础,从课题研究方向中自行设计课题名称和研究内容。

三、资助方式

依据具体评审情况决定是否给予经费支持。鼓励各学校根据实际情况为获批课题提供专项经费支持。

四、申请人条件

1. 全国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和中小学、幼儿园教师。
2. 申请重点课题应具有副高级以上职称或博士学位。
3. 申请一般课题应具有中级以上职称或硕士以上学位。
4. 在读本、硕、博不得申请本课题，博士后可以申请。
5. 已经获批本课题未结项的不得申报。

五、完成时限

1. 各类课题要求在 1 年内完成；延期不得超过 1 年，项目研究时间最长为 2 年，如 2 年内未结项将给予撤项处理，达到最长研究期限未按照通知要求及时提交结项材料的给予撤项处理。可以根据完成情况申请提前结项。

2. 研究期限自课题公布之日起计算，课题延期或相关变更须报请课题管理办公室批准备案。

六、结题要求

1. 总体要求

重点课题结题需要满足结题成果形式中的任意 4 项，一般课题结题需要满足结题成果形式中的任意 3 项。各项成果不允许累加，需要分项完成。

2. 成果形式

(1) 【著作】出版专著或参与编著 1 部，要求项目负责人为主编、副主编或编委，且著作带有课题项目号。

(2) 【核心期刊】在核心期刊（仅包含 CSSCI、北大核心）发表论文 1 篇，含集刊和扩展版。

(3) 【权威报纸】在《人民日报》《光明日报》《中国社会科学报》《语言文字报》《中国教育报》《中国教师报》等省部级以上报纸发表论文 1 篇。

(4) 【普刊论文】发表具有正规刊号（CN）的普刊或集刊且中国知网已全文收录的论文 2 篇。

(5) 【内参与批示】教育决策咨询成果被国家或省部级政府部门内参刊载或出具采用证明（领导批示）1 篇。

(6) 【集刊】论文被学术集刊《国际职业中文教育》（南京大学出版社）录用 1 篇；或论文被《国际职业中文教育》编辑部评为优秀论文二等奖以上。（投稿邮箱：zyzwxk@163.com）。

(7) 【教改信息】教育决策咨询成果被《语文教育教学改革信息》采用 1 篇（投稿邮箱：ywjyxggxx@yeah.net），并出具盖章的采纳证明。

(8) 【咨询报告】教育教学改革研究报告被教育类教指委及相关专委会或北京语言文字工作协会及专委会明确采纳（投稿邮箱：gedonglei1991@163.com），并出具盖章的采纳证明。

(9) 【作品选】本人或指导学生文学作品被作品辑刊《全国性竞赛活动作文类竞赛获奖作品选集》（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收录 1 篇（投稿邮箱：zwljshjzp@126.com）。

(10) 【实践信息】教育教学实践研究成果（课件、教

案、课例、微课、公开课、讲座等)被《语文教育教学实践信息》收录1次(投稿邮箱:ywjyjsxsjyjxx@163.com),并出具盖章的采纳证明。

3. 特别说明

(1) 所有结项成果出版或发表时必须标明“教育部职业院校教育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教育教学改革课题(课题批准号:××××)成果”字样,否则不予认定。

(2) 所有结项成果课题负责人为第一完成人方可认定,课题组成员或其他人员为第一完成人的均不予认定。

(3) 研究成果内容必须与课题相关,否则不予认定。

(4) 不在以上10项结题成果列表中的成果原则上不予认定。特殊情况须由课题管理办公室另行认定。

七、申请要求

2026年课题申请采取电子文本邮箱报送方式。

1. 报送方式

(1) 申报书经所在单位教务或科研部门盖章方可报送。

(2) 课题申请所需的材料及后续通知均可在北京语言文字工作协会网站“协会动态”专栏查看和下载。

网址为<http://www.bjywxh.org.cn/>。

2. 本年度课题申报截止日期为2026年4月30日(星期四)24:00,逾期不再受理新课题申请。

八、报送要求

1. 请将《申请书》Word版及单位盖章后扫描的PDF版同时发送到邮箱:bjyxkt@163.com。Word及PDF版命名为“学

校名+申请人姓名+课题名称”。

2. 申报人同时需通过网址链接 (<https://www.wjx.top/vm/hmP7ujb.aspx>) 或扫描下方二维码填写申报信息。

3. 各单位要依据本通知的要求对申请人进行资格审查，对申请人的信誉、申请书所有栏目填写的内容、前期研究成果等进行认真审核，签署明确意见，确保申报工作的质量。

说明：必须严格按照以上要求提交，否则不予评审。



九、联系方式

课题管理：北京语言文字工作协会

学校语言文化建设专业委员会

联系人：高老师

咨询邮箱：bjyxkt@163.com

教育部职业院校教育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2026年3月24日



附件：

选题指南

(需根据选题指南自行设计题目)

1. 教育强国背景下语言文化工作实践路径研究
2. 中国式现代化与语言文字教育教学研究
3. 语言文字领域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研究
4. 语言文字教育数字化、规范化、标准化研究
5. 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融入语言文字教学路径研究
6. 职业本科院校语言规划与“中文+职业技能”研究
7. 艺术领域文化传播与“中文+”实践研究
8. 语言与文化教育宏观战略与政策研究
9. 语言文字教育基本理论与国际比较研究
10. 语言文字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研究
11. 党建引领学校语言文化建设研究
12. 语言文字课程、教材、教学、评价及改革研究
13. 语言文字服务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长效机制研究
14. 职教出海研究（不同国别、专业等）
15. 语言文字对外传播与话语体系与话语能力建设研究
16. 语言文化类社团发展研究
17. 学校语言文字规范化工作呈现方式与策略研究
18. 国际中文教育的理论与实践研究
19. 语言文化类师范教育与师资培养研究
20. 语文教师的专业养成与素养提升策略研究